

#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深汕管理局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生态环境局深汕管理局

填报人：

联系电话：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做好市本级2021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深财绩〔2021〕1号）要求，为落实预算执行和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深圳市生态环境局深汕管理局（以下简称：我局）认真组织开展2020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深汕管理局（以下简称“深汕管理局”或“我局”）是深圳市生态环境局（以下简称“市生态环境局”或“市局”）直属派出机构之一，实行以市局为主、市区双重领导体制。于2019年5月8日正式挂牌成立。主要职能是：负责辖区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大气、水、海洋、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污染防治工作；承担辖区范围内生态环境行政许可工作；落实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制度；以自身名义负责辖区生态环境执法工作，依法查处生态环境违法行为，依法开展污染防治、生态保护、核与辐射安全等方面的日常监督检查；承担辖区内生态环境信访维稳工作；组织开展辖区内生态环境保护有关宣传教育活动；承办市局交办的其他工作，配合辖区政府开展相关工作。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我局 2020 年主要工作任务和重点工作包括：

1. 规划先行，示范带动。编制《深汕合作区“十四五”生态环境规划》，划定生态保护红线，完善修编现有制度，确保内部控制机构常态化运行。

2. 系统开展农村污染治理，加快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完成合作区畜禽养殖功能区划定，指导开展畜禽养殖污染防治，推进贫困村生活污水处理终端建设。

3. 全面开展水污染防治工作，聚焦农村，系统科学开展农村污染防治试点，有效推进中央环保督察整改任务。

4. 开展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完成土壤环境调查工作，助力推进土壤环境保护和质量提升。

5. 开展大气污染综合整治，打赢“蓝天保卫战”，认真落实“深圳蓝”计划。

6. 开展无废城市建设，推进深汕环境科技产业园高标准高起点规划建设，推动深汕合作区经济社会全面发展。

7. 加强执法监督，打造生态环保铁军，提高环境突发事件应急能力，助力合作区生态环境绿色可持续发展。

8. 严格污染源监管，规范推进合作区企业清洁生产审核及重点监管单位进行环境信用评价。

9. 科学推进“智慧环保”，建成科学全面、运转高效的智慧环保监管平台。

10. 开展排污许可证核发登记工作，完成覆盖区域内所

有固定污染源的排污许可证核发工作，落实污染物源头控制。

11. 优化行政审批流程，进一步提升许可事项审批效率，协助搭建“三线一单”生态环境管控体系，为审批制度改革提供技术支持。

12. 严格开展预算执行工作，落实完成全年预算执行指标，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13. 深化法制改革，推进合作区生态环境普法工作顺利开展。

14. 深入开展模范机关创建工作，加强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锤炼一支敢于担当、能打硬仗、打胜仗的年轻环保铁军，为推动区域生态文明建设及提高公众环保、生态文明意识助力攻坚。

### **（三）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 **1. 预算编制**

根据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规定，结合我局主要职能，考虑深汕管理局生态环境管理工作实际需求以及省、市下达的各项督察和污染防治攻坚战等考核任务，我局合理编制 2020 年预算申请财政资金，预算总额 5,896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93 万元、公共支出 6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 万元、项目支出 5,633 万元。做到了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且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能根据实际情况

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等情况。

## 2. 目标设置

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报送2020年部门预算“二上”稿及绩效目标的通知》（深环办〔2019〕42号）要求，2019年10月，我局开展了2020年绩效目标编报工作。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以及2020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进行了编报。根据绩效目标编报的要求，我局分别从产出、效益两个方面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设置了119个三级绩效指标，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相对应，对2020年项目支出绩效设置了225个三级指标，涵盖了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满意度各个角度，实现了绩效目标的全覆盖。同时结合项目实际工作内容，为各指标制定了清晰、可衡量、可量化的指标值，例如：提供 $\geq 200$ 家畜禽养殖场（户）基础数据，出具走航监测月度报告的数量 $\geq 7$ 份等。

### （四）2020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 1. 资金管理

预算情况：2020年度，我局部门预算收入5895.92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部门预算支出5895.9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62.46万元，项目支出5633.46万元。

决算情况：2020年度，我局部门决算收入5582.77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550.37 万元，其他收入 32.41 万元；部门决算支出为 5692.6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4.34 万元，项目支出 5448.31 万元。

结余结转情况：我局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为 471 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为 361.13 万元。2020 年预算执行率为 98.2%。

### （1）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20 年我局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为 4128 万元，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为 3710.48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89.89%。政府采购政策的执行及时，落实到位。

### （2）财务合规性

我局 2020 年度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财务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办法》《合同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规定，且已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调整、调剂资金均按财政相关要求履行报批手续。会计核算规范，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支出的情况，且所有重大项目支出都经过局长办公会集体决策方予执行。

### （3）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我局 2020 年度预算已按财政关于预算信息公开的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了公开。2020 年决算尚在审核中未达到公开状态，故我局暂无决算公开信息。

## 2. 项目管理。

### （1）项目实施程序

我局项目的立项及调整等均按主管部门或上级部门文件的规定履行了报批程序,项目从申报-招投标-开展-验收-资金支出管理等过程均严格按照相关管理制度规定执行。

## (2) 项目监督

我局对所实施项目均建立了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实施项目已按管理机制开展了有效的检查、监控,过程中,如发现并经核实确认存在违反规定情形的,及时督促整改。

## 3. 资产管理

### (1) 资产管理安全性

2020年度我局资产配置均严格按照政府要求厉行节约、合理配置,且保管完整,账实相符。

###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2020年年末我局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534.1万元,净值为473.69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99.89%,基本做到物尽其用,发挥其使用效益。

## 4. 人员管理。

###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我局核定编制总数13人,2020年末在编人数7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53.85%,控制较好,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leq 100\%$ 。

###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我局2020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11人,编外人员控制比率为61.11%,比率大于10%。

## 5. 制度管理

我局对日常业务流程进行梳理，并根据实际情况印发了《深圳市生态环境局深汕管理局财务管理制度（修订版）》《深圳市生态环境局深汕管理局公务用车管理制度(试行)》，完成了《深圳市生态环境局深汕管理局内部控制手册》的编制，建立了《深圳市生态环境局深汕管理局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等多项内控管理制度。因此，我局在制度建设方面较为完善，可以保证各项业务的有序开展。

##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0年，深汕管理局围绕市政府、市生态环境局提出的总体建设目标，在市生态环境局的统一部署下，为更好地落实2020年工作的总体思想及具体的各项重点工作安排，我局设定主要履职目标如下：

#### 1. 统一思想，狠抓队伍建设和任务落实。

充分发挥深汕管理局年轻队伍的可塑性，鼓励全局各业务口开展交流和岗位互动，培养全面业务能力的骨干分子。要努力克服纪律松散、推诿扯皮、不敢担当的工作作风，大力弘扬“马上就办、真抓实干”的工作态度。统一思想，统一目标，结合中央环保督察、污染防治攻坚战、生态文明建设考核及区重点工作等重要文件精神 and 会议部署，尽快制定印发局重点工作任务，明确任务清单和量化标准，责任到人，锤炼一支敢于担当、能打硬仗、打胜仗的年轻环保铁军。



## **2. 开放思路，稳步推进模范机关创建工作。**

做好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做好发展党员工作，对入党积极分子培养考察及时，并在支委“一带一”活动制度下进行，争取发展党员合格率和预备党员转正率达到100%。及时转接党员组织关系，将党员及时编入党支部，加强教育管理监督。严格党费收缴标准，督促党员每月及时交纳党费。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从严从实执行党内组织生活制度。落实“三会一课”、“两学一做”、主题党日、民主评议党员、组织生活会和谈心谈话等基本制度，从而提升局党支部建设制度化、规范化和科学化水平，全面增强了局党支部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在组织形式和活动内容上让党内组织生活“活起来”，对局会议室进行了规划布置成党员活动室建设，订阅学习材料，并做好台账建立及管理工作，及时更新完善档案材料，规范管理，确保党员参与率高，学习教育取得实效。

## **3. 聚焦农村，系统科学开展农村污染防治试点。**

划定畜禽养殖功能区。一是在完成实地调查和基础数据收集的基础上，初步划定畜禽养殖功能区。二是进行划分方案与合作区上位规划之间的相符性分析，逐步调整、勘察核定畜禽养殖禁养区、限养区和适养区边界。三是组织有关专家和部门对划分方案进行评估，并根据相关意见对方案进行完善，确定最终划分方案，提请合作区管委会印发。

开展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一是以畜禽养殖场台账清单为依据，完善规模畜禽养殖场整治或整改方案，清理乱搭乱建、无《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的非法规模养殖场，督促规模畜禽养殖场限期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限期申领排污许可证、配套完善畜禽粪污处理设施。二是制定关闭、拆除畜禽养殖补偿标准，对符合条件的畜禽养殖户进行补偿。三是定期评估粪污处理设施运行维护状况和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情况，配合农业部门，提倡种养平衡模式，鼓励粪肥还田模式，提升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四是推进畜禽养殖业信息化管理水平，推行规模畜禽养殖场视频监控试点。四是建立畜禽养殖业巡察制度，严防复养回潮。

种植业农膜污染防治方面。一是调查合作区主要种植地块农膜品种、覆盖作物、生产量、使用量、覆盖面积、地区分布等情况，选取典型调查点位分析计算农膜残留量。二是针对农膜污染现状以及回收利用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问题，明确提升农膜回收利用率的工作思路，联合农业部门，开展农膜污染防治。

推进分散式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终端全覆盖。一是完成 5 个省定贫困村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终端示范项目建设，形成可复制推广的经验。二是开展其余约 170 个自然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专项规划及设计。三是因地制宜，实现合作区所有自然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

#### **4. 迎头赶上，加快推进土壤环境管理工作。**

力争年底前完成辖区内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已收回建设用地、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和耕地的土壤环境质量初步调查，并提交相关成果报告，包括：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基础信息调查和风险筛查工作方案和报告；已收回建设用地土壤环境筛查工作方案和报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一级保护区土壤环境质量初步调查工作方案和报告；耕地土壤环境质量初步调查工作方案和报告以及土壤环境初步调查质量控制管理工作方案和报告。提早谋划开展全区土壤环境质量详查，在完成土壤环境质量初步调查的基础上，逐步开展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已收回建设用地、园地、耕地的土壤环境质量详细调查工作。

#### **5. 目标导向，立体开展合作区水污染防治工作。**

建立饮用水源保护区管理制度，制定常态化巡查、监测机制，实行生态环境局统筹、各相关单位监督、各镇政府落实的责任制度，实现饮用水源保护区的规范化管理。制定系统方案，加强源头监管，持续水质监测，排查污染行为，建立健全应急机制，加大饮用水源地保护宣传力度，扎实开展饮用水源地保护工作，全面提升饮用水水源地环境质量。定点对陆源入海污染物进行水环境现状调查，并构建三维水动力和水环境模型模拟近岸海域环境容量，以此研究总量控制对策。入河排污口开展常态化巡查，并对排口水量和水质进

行监测，编制巡查台帐和非法排污口清单。全面摸清地下水环境质量，并对症下药、因地制宜提出污染防治对策。

## **6. 科学探索，构建全方位固体废物监管体系。**

分步构建固体废物监管体系。一是全面开展《深汕特别合作区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现状调查及规范化管理》工作，摸清辖区内各类固体废物处理处置现状，掌握各类固体废物产生、贮存、转移、处置的情况，形成固体废弃物污染清单；从固体废物发生源、处理途径、储存场所和管理程序方面构建完整的固体废物管理制度，推动固体废规范化管理。二是开展重点企业固体废物规范化管理技术核查，对辖区内 15 家危险废物产生企业规范化管理辅导，整顿固体废物市场行为，全面识别重点企业固体废物来源、种类与数量，从制度建设、贮存管理、应急管理三方面提升规范化管理水平，切实防范固体废物环境风险。

加快组织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各项规划编制工作，陆续启动环境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各子项的勘查设计、造价咨询、监理、施工招标工作。深入开展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拟入园项目及同类环境园进行环境核查、监测及评估，为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的全过程环境管理提供保障。

## **7. 加强管控，贡献“蓝天保卫战”深汕力量。**

勘查全区四镇点位，加快建设 PM2.5 监测站及大气自动

监测站，对接深圳市“一街一站”。对在建工地等进行建档登记（包括经纬度、施工面积等），每月更新；绘制道路扬尘移动巡查和监测结果总图、超标路段汇总表和监测数据空间浓度分布图，掌握污染情况，辅助日常执法检查。持续开展 VOCs 专项检查及监测工作。引入先进 VOCs 走航监测车实时监控工业园区，打击企业偷排现象，日常监测空气 VOCs 浓度异常等。编制柴油车专项整治方案，协调相关部门配合执法检查尾气超标排放车辆、油品质量抽查等相关工作。协调烟气“脱白”改造资金，督促华润海丰电厂尽早启动烟气脱白及去工业化改造工作。建立完善工地档案，督促符合条件的工地安装噪声在线监测设备并联网，开展多部门联合执法。

## **8. 铁腕手段，实施最严格合作区环境执法。**

按照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和黑臭水体整治的要求，着重抓好涉水“散乱污危”企业(场所)的整治工作，集中力量优先完成对河流水质影响较大的“散乱污危”企业(场所)整治。对照台账和问题清单，对“散乱污危”企业(场所)开展联合整治，按照整治标准采取关停取缔、整合搬迁、升级改造等措施，做到边查边治、立查立改，同时对整治效果进行核查评估，及时纠正排查不全面、不真实，整治不严格、不到位等问题，并总结评估整治成效。利用科技手段，对重点排污企业实施在线监测，严厉打击非法排污行为。借助市局

力量，开展工业污染源交叉执法，实施最严格的环境执法监管。

### **9. 严格准入，全方位开展日常审批监管。**

针对重点项目的可行性报告，从选址布局、生产工艺、污染物排放对环境的影响进行分析，对符合产业政策和环保要求的项目给与环保层面的意见。根据流域水质目标、主体功能区规划和生态保护红线要求，明确区域环境准入条件，从严从紧加强对建设项目的环评审批，提高造纸、制革、屠宰、涂料、食品等重点排污行业的准入门槛，建立项目审批与淘汰落后产能、污染减排相结合的机制。对符合《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7年版）》规定的排污单位进行精确的筛选，组织培训并指导申报排污许可证有关工作。限时办结，加快环评审批。力争将项目环评公示流程接入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官网。

### **10. 对标先进，探索合作区生态文明建设体系。**

年底前完成合作区生态环境“十四五”规划，逐步建立生态文明建设考核体系，协同合作区各部门统筹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考核任务、治污保洁工程项目。提前开展生态文明示范区建设前期工作，对标全指标体系，探索合作区生态文明建设路径。推进生态环境科技步伐，统筹协调各类污染源监测调查数据，做到环境全要素污染动态一张图全覆盖，完善平台分析统计功能，为合作区环境监管和执法提供基础情况

数据，做到科学化、系统化、精细化管理。

##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党支部标准化建设有序推进。**常态化开展党员教育，定期扩大党员学习活动，严格按程序积极发展党员。截至11月，累计开展“周五党员学堂”30次、组织支部赴红色基因传承教育基地学习3次、组织谈心谈话12次、廉政教育观影11次、为党员提供理论学习书籍500多册、新培养入党积极分子11人、疫情期间组织党员先锋队并出动34人次参与疫情防控工作。

**2. “党建+环保”助建美丽深汕。**充分发挥党员模范带头作用务实开展“党建+环保”活动，组织了“世界环境日”活动和“庆祝特区成立40周年生态文明建设成果巡礼”活动，累计向合作区居民发放500份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宣传资料、280份排污许可申报指南、“无废城市”宣传海报130余张、倡导全区环保、聚力共建美丽深汕；印制并发放法律法规、以案释法宣传册3万余份，开展普法培训6次。

**3.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完善内部管理制度。**编制了员工手册，优化内部岗位职责分工，完成3名新录公务员的接收工作和3名干部转正工作，2020年年末在职劳务派遣人员11名。组建工会，推进新增科室、编制申请；累计印发采购管理、预算绩效管理、资产管理等20项内部管理办法，形成内部管理制度汇编和内控手册。推进法律审查工作，全年完成60份合同和7份文件的合法性审查。

**4. 严格监管力保环境质量。**聚焦主责从严落实环境监管工作，力保合作区生态环境质量考核达标。2020年深汕特别合作区大气环境有效监测354天，AQI达标率99.7%，PM<sub>2.5</sub>均值17.4微克/立方米，臭氧评价浓度116.3微克/立方米，均优于国家II类标准；河流水质总体良好，赤石河小漠桥国考断面均值达到地表II类标准，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为100%，近岸海域水质基本达I类标准；噪声环境质量良好，年均值昼间54分贝、夜间48分贝；各重点监管污染企业污染物排放均达标。

**5. 铁腕执法遏制环境风险。**根据“水污染治理成效巩固管理提升年”、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深圳蓝”可持续行动计划、“利剑四号”行动等部署要求严格执法，编制了我局事故灾难安全风险评估工作方案；有效开展餐饮企业油烟、一般工业固废、汽修行业危废、涉VOCs和夜间施工噪声污染等专项行动；督促辖区5家医疗机构医疗废物及时转运；累计出动执法4185人次、检查企业和工地1560家次，下达环境监察意见书147份，受理环境信访案件157宗；有效推进生态环境行政执法案件办理工作，立案13宗，办理行政处罚案件13宗，行政强制案件1宗，共处罚金额81万元；规范行政执法工作，编制并形成《深圳市生态环境拒绝深汕管理局行政执法文书范本》指引版和模板。

**6. 高效服务促进绿色发展。**审批工作实现了窗口端和审批端的文件无缝流转；排污许可实现了线上线下同步进行、



企业和第三方技术服务单位两级审核，并形成“一证式”管理；噪声排放许可审批上线省网并实现了一站式办理。批复建设项目环评 18 份、发放噪声排放许可 3 家次、排污许可发证 57 家，统筹开展环境信用评价，辖区纳入环境信用评价清单企业 4 家，梳理 12 项行政许可、2 项行政确认、1 项其他行政权力实现全流程线上办理；开通深 i 企咨询平台，为企业提供咨询服务 269 次，举办审批培训会 2 次，督促项目编制环评 78 次；为 190 家企业开展了“一对一”申报帮扶，指导企业排污许可证申报工作 200 余次；推动审批类许可事项办结时限均缩短至 1 个工作日。

**7. 立足实际严谨规划“十四五”。**积极推进《深汕特别合作区“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项目，编制了《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文本》和相关报告，涉及合作区在生态环境建设的四个方面 23 项指标、23 项重点任务和 57 项重点工程。

**8. 打造了环境全要素污染动态一图覆盖。**系统摸排环境底数，协调各类污染源监测调查数据，统筹搭建大数据平台，开发了分析统计、预警等应用功能，做到“水气声渣”污染动态一张图全覆盖，各类监测点位合计 162 个，实现大气、水、噪声环境质量每周报送。

**9. 实现合作区排污许可管理全覆盖，提前完成排污许可发证考核任务。**2020 年累计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发证、登记 201 家，实现排污许可发证率、登记率、匹配清零“三

个百分百”，提前 45 天完成考核任务，基本实现合作区排污许可管理全覆盖。

**10. 强化工地扬尘污染监管，“7 个 100%”扬尘污染防治工作成效突出。**建筑工地扬尘专项防治工作累计检查项目 428 项次，责令整改 62 起，在建工地 41 个，36 个考评为优，考评为优的工地占从 2019 年的 13.79%提升到了目前的 87.80%。

**11. 提前完成省定贫困村生活污水处理终端设施建设任务。**提前完成鹅埠镇水美村、小漠镇南香村 2 个省定贫困村共 3 座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投资概算 313.5 万元，总设计处理规模 216m<sup>3</sup>/d，出水水质达到国内同类项目最严排放标准（“地表准 IV 类”标准）。

**12. 保质保量推进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工作，有效推进中央环保督察整改任务。**完成畜禽养殖业排查建档，绘制畜禽养殖业分布“一张图”并划定禁养区，编制并实施畜禽养殖清退工作方案推进禁养区畜禽养殖清退工作，清理肉禽近 6000 只，清退任务完成率达到 100%；协同推进农村黑臭水排查识别并建立台账，推行畜禽养殖信息化管理试点，选取 9 个畜禽规模养殖场作为第一批视频监控试点，保质保量完成了省级考核任务。

**13. 深入开展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完成 35.08km<sup>2</sup>耕地土壤环境质量和 4 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土壤环境质量初步筛

查和背景调查、完成 16 家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基础信息调查、风险筛查和用地采样调查试点工作。全面启动土壤环境质量详细调查和土壤环境背景调查工作，已完成所有土壤环境背景样品采集工作（共 270 个点位）、完成 1615 个耕地详查点位土壤有机无机样品采集、825 个耕地详查点位农产品样品采集、已完成 6 座水库全部详查点位（356 个详查点位）土壤有机无机样品采集工作、完成 10 家重点行业企业的土壤样品采集工作和地下水样品采集工作、完成 40 个园地土壤筛查点位的样品采集工作和农产品采集工作；加强土壤污染重点企业监管，完成华润电力（海丰）有限公司和顺天（海丰）皮业有限公司 2 家重点企业的土壤环境自行监测和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工作，并将土壤污染防治法定义务纳入排污许可；举办科级管理干部和重点监管企业土壤环境管理培训，强化土壤环境管理意识。

**14. 推进入河（海）排污口规范化管理。**推进入河（海）排污口规范化管理。详查入河排口 599 个，其中排污口 280 个，雨水口 319 个；开展入河排污口复查、监测、溯源，复核入河排污口 371 个；排查入海排口 83 个，需整治排污口共 47 个。推进排污口整治，下达环境监察意见书 11 份、责令 5 家单位进行内部自审自查。

**15. 积极协调小漠桥国家考核断面考核目标调整。**严密监测赤石河小漠桥断面水质，组织有关专家举办了 3 次座谈会研讨小漠桥断面水质影响因素；主动向省市有关部门汇报

断面水质情况和考核目标调整诉求，积极争取调整考核目标。

**16. 多措并举构建全方位固废处理保障体系。**建立固体废物信息化管理平台，严格落实申报登记，开展固体废物专项整治行动，加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及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实现了全区平台注册危废企业（含汽修企业）申报率100%、工业固废企业申报率100%、合作区危险废物资源化利用率升达91.8%，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99.97%，全年5家医疗机构产生的医疗废物7.01吨收运处置率达100%；推动合作区“无废城市细胞”和“生态工业园区”建设；统筹合作区“无废城市”宣传工作，全面推进“无废城市”试点建设工作。

**17. 加快推进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规划建设，14项规划及专题已出成果。**加快推进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规划建设，14项规划及专题已出成果。前期工作已完成，12月30日正式开工；首期土地整备资金13亿元已拨付到位。

**18. 主动作为，填补合作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空白。**全面开展种植业农膜回收利用现状调查和种植业农药化肥减量增效现状调查，为农业面源污染源头治理打下基础。全区种植农膜材质主要为PE材质，农膜单位种植面积使用量为3.5 kg/亩~4.3kg/亩，总使用量1400kg~1720kg，土壤残留量约为6.6%~8.1%。

###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2020年我局的主要工作任务和履职目标圆满完成，并取得了较好的成绩，预算执行率达到了满意的效果。

#### 1. 经济性

##### （1）“三公”经费控制率

2020年，深汕管理局“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总额16.1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1.18万元，公务接待费5万元。“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总额6.2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88万元，公务接待费2.39万元。我局“三公”经费控制率为38.8%，“三公”经费控制良好。

##### （2）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2020年我局日常公用经费年初预算数为66.56万元，调整预算数为63.08万元，决算数为45.36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小于调整预算数，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71.9%。

#### 2. 效率性

##### （1）预算执行率

2020年度分季预算执行率分别为：

季度名称	资金支出进度百分比	序时进度百分比	预算执行率
第一季度	2.60%	25%	10.38%
第二季度	27.37%	50%	54.74%
第三季度	73.65%	75%	98.20%
第四季度	99.06%	100%	99.06%
各季度汇总平均			65.60%

第一季度部门年度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2.6%，当季序时进度 25%，则第一季度执行率为 10.38%；

第二季度部门年度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27.37%，当季序时进度 50%，则第二季度执行率为 54.74%；

第三季度部门年度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73.65%，当季序时进度 75%，则第三季度执行率为 98.2%；

第四季度部门年度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99.06%，当季序时进度 100%，则第四季度执行率为 99.06%。

各季度汇总平均后得出全年平均执行率为 65.6%。

## **(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0 年，我局环境保护综合管理工作、环境保护执法监察工作及生态环境监测工作等重点工作事项基本完成。深汕生态环境科技园园区七通一平勘察设计招标及项目建议书编制工作未能如期顺利完成。受疫情防控及信访维稳特别防护期影响，我局于 2020 年 10 月启动深汕生态环境科技园稳平及环评公参工作。详细规划已按照市领导指示完善，经两轮征集意见、专家评审等程序后，已于 2021 年 1 月 4 日报请市政府审核。园区七通一平勘察设计招标文件已编制完成并经审议修改完善，项目建议书也已完成初稿。

## **(3) 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0 年我局申报的所有项目，项目计划执行周期为

2020年1月1日到2020年12月31日,实际执行周期为2020年1月1日到2020年12月31日。各项目管理者负责监督并掌握项目实际进度信息,在进度落后的情况下,全面分析项目进度延迟原因,并采取相应措施进行弥补。从而确保预算安排的项目皆能按计划、合同以及实施方案规定的时间完成。

### **3. 效果性**

2020年我局根据部门职责及主要绩效指标分析,较好的体现了部门当年履职效果。主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 **(1) 社会效益**

①疫情期间组织党员先锋队并出动34人次参与疫情防控工作,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同舟共济、科学防治,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②组织了“世界环境日”活动和“庆祝特区成立40周年生态文明建设成果巡礼”活动,增进生态环境治理信心,引导市民积极践行绿色生活方式。

③累计向合作区居民发放500份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宣传资料、280份排污许可申报指南、印制“无废城市”宣传海报130余张,印制并发放法律法规、以案释法宣传册3万余份,开展普法培训6次,深入推进合作区生态环境普法工作。

④审批工作实现了窗口端和审批端的文件无缝流转;排污许可实现了线上线下同步进行,企业和第三方技术服务单

位两级审核，并形成“一证式”管理；噪声排放许可审批上线省网并实现了一站式办理。深化营商环境，进一步提高审批效率。

⑤建立固体废物信息化管理平台，严格落实申报登记，开展固体废物专项整治行动，加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及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多措并举构建全方位固废处理保障体系，全面推进“无废城市”试点建设工作。

## （2）生态效益

①聚焦主责从严落实环境监管工作，力保合作区生态环境质量考核达标。2020年深汕特别合作区大气环境有效监测354天，AQI达标率99.7%，PM<sub>2.5</sub>均值17.4微克/立方米，臭氧评价浓度116.3微克/立方米，均优于国家II类标准；河流水质总体良好，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为100%，近岸海域水质基本达I类标准；噪声环境质量良好，年均值昼间54分贝、夜间48分贝；各重点监管污染企业污染物排放均达标。

②有效开展餐饮企业油烟、一般工业固废、汽修行业危废、涉VOCs和夜间施工噪声污染等专项行动；督促辖区5家医疗机构医疗废物及时转运；累计出动执法4185人次、检查企业和工地1560家次，下达环境监察意见书147份，受理环境信访案件157宗；有效推进生态环境行政执法案件办理工作，立案13宗，办理行政处罚案件13宗，行政强制案件1宗。



③系统摸排环境底数，协调各类污染源监测调查数据，统筹搭建大数据平台，开发了分析统计、预警等应用功能，做到“水气声渣”污染动态一张图全覆盖，各类监测点位合计162个，实现大气、水、噪声环境质量每周报送。打造了环境全要素污染动态一图覆盖。

④建筑工地扬尘专项防治工作累计检查项目428项次，责令整改62起，在建工地41个，36个考评为优，考评为优的工地占从2019年的13.79%提升到了目前的87.80%。扬尘污染防治工作成效突出。

⑤提前完成鹅埠镇水美村、小漠镇南香村2个省定贫困村共3座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投资概算313.5万元，总设计处理规模216m<sup>3</sup>/d，出水水质达到国内同类项目最严排放标准（“地表准IV类”标准）。

### （3）可持续影响

①积极推进《深汕特别合作区“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项目，编制了《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文本》和相关报告，涉及合作区在生态环境建设的四个方面23项指标、23项重点任务和57项重点工程。

②2020年累计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发证、登记201家，实现排污许可发证率、登记率、匹配清零“三个百分百”，提前45天完成考核任务，基本实现合作区排污许可管理全覆盖。为区域未来污水防治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③加快推进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规划建设，14项规划及专题已出成果。前期工作已完成，12月30日正式开工；首期土地整备资金13亿元已拨付到位。

#### **4. 公平性**

##### **(1)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我局2020年受理各类环境投诉案件131起，均已处理。根据深圳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支队（以下简称“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支队”）主编的2020年全年12期环境信访简报，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支队对我局信访投诉案件进行回访，其中有效回访87宗案件，投诉人对处理结果满意数84宗案件，满意度达96.55%。

##### **(2)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我局2020年履行部门职能，完成主要工作任务，在改善人民生活环境、提升人民生活质量、提高人民生态环保意识、促进区域生态文明建设等方面取得了良好的成效。

###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 **(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情况**

根据《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进行自我评分，其中部门决策指标分值20分，扣分0.5分，得分19.5分；部门管理指标分值20分，扣1.1分，得分18.9分，部门绩效指标分值60分，扣4.06分，得分55.94分；各项指标总分100分，共扣5.66分，自评得分94.34分。

一级指标名称 (权重%)	二级指标名称 (权重%)	三级指标名称(权重%)	自评得分
部门决策(20)	预算编制(10)	预算编制合理性(5)	5
		预算编制规范性(5)	5
	目标设置(10)	绩效目标完整性(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7)	6.5
部门管理(20)	资金管理(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2)	1.9
		财务合规性(3)	3
		预决算信息公开(3)	3
	项目管理(4)	项目实施程序(2)	2
		项目监管(2)	2
	资产管理(3)	固定资产安全性(2)	2
		固定资产利用率(1)	1
	人员管理(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	1
		编外人员控制率(1)	0
制度管理(3)	管理制度健全性(3)	3	
部门绩效(60)	经济性(6)	公用经费控制率(6)	6
	效率性(20)	预算执行率(6)	3.94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8)	6
		项目完成及时性(6)	6
	效果性(25)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公平性(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	
总分(100分)	100	100	94.34

## (二)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作、做法

我局在预算绩效管理方面一直贯彻“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项目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的结果要运用”的预算管理模式。积极参与市财政局或其他部门组织的各类关于绩效管理工作培训，在平时工作中一直

坚持按照预算管理分配计划执行，并制定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按时完成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年中绩效目标监控、年末绩效自评等工作，并及时进行整改。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预算执行率 2020 年度分季预算执行率分别为：第一季度部门年度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2.60%，当季序时进度 25%，则第一季度执行率为 10.38%；第二季度部门年度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27.37%，当季序时进度 50%，则第二季度执行率为 54.74%。2020 上半年季度执行率较低。

改进措施：在以后的工作中，需要将预算执行督办分配到每个小组，由各组组长负责督办工作并统计本组的预算执行率，由财务负责汇总整理，每月通报预算执行进度，对预算执行情况提高监控频率，做到及时发现、及时纠偏、及时落实。

2. 2020 年我局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为 4128 万元，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为 3710.48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89.89%。政府采购执行率有待于进一步提升。

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编制精准性，积极落实采购工作，切实提高政府采购执行率。

3. 预算绩效管理中的问题及改进建议 针对跨年项目，我局在设置绩效目标值时未对项目绩效目标按年度进行分解，而是将整个项目的绩效目标作为 2020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从而造成目标值完成率低的情况，对绩效目标理解不透

彻，导致目标值设置不准确。

改进措施：有加强全局绩效意识，组织各科室开展预算绩效相关主题培训，明确各科室职责分工，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针对跨年项目，按项目年度管理进度合理设置目标值，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目标编报的准确性、科学性、合理性。

4.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园园区七通一平勘察设计招标及项目建议书编制工作未能如期顺利完成。

改进措施：受疫情防控及信访维稳特别防护期影响，我局于2020年10月启动深汕生态环境科技园稳平及环评公参工作。详细规划已按照市领导指示完善，经两轮征集意见、专家评审等程序后，已于2021年1月4日报请市政府审核。园区七通一平勘察设计招标文件已编制完成并经审议修改完善，项目建议书也已完成初稿。

#### **（四）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 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明确绩效管理目标，明晰职责分工。

2. 加强对各科室工作人员的绩效管理意识，根据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结合2021年工作安排部署，合理控制预算。

3. 按年度工作计划设置量化、科学、合理、明确的绩效目标，年中根据项目监控结果对绩效目标做适当的调整修缮。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19

年修订)》进行自评,本次绩效自评评分结果为94.34分,评级结果为优秀<sup>1</sup>。相关佐证材料均已按三级指标整理排序,详见附件

---

<sup>1</sup> 根据《财政部印发关于规范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财预便〔2017〕44号),绩效评价结果实施百分制和四级分类,分值 $\geq 90$ 分为优;  $80 \leq$ 分值 $< 90$ 为良,  $60 \leq$ 分值 $< 80$ 为中,分值 $< 60$ 为差。

附件

###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深汕管理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结果	扣分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p>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p>	<p>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p> <p>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p> <p>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p> <p>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p> <p>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p>	5	-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结果	扣分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3	-	
				绩效指标明确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6.5	部分效益指标的指标值设置不能很清晰衡量，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结果	扣分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确性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扣0.5分，得分6.5分。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1.9	政府采购执行率为89.89%，得分0.9分；执行和落实到位，得分1分，共1.9分。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	3	-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结果	扣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	-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结果	扣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 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 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	-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 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 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 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 得0分。	2	-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结果	扣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结果	扣分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控制率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0	至2020年12月，编外人员控制率为61.11%，得0分。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结果	扣分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绩效	60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p>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p>	<p>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p> <p>(1) “三公”经费控制率&lt;90%的，得3分；</p> <p>(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p> <p>(3) “三公”经费控制率&gt;100%的，得0分。</p> <p>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p> <p>(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lt;90%的，得3分；</p> <p>(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p> <p>(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gt;100%的，得0分。</p>	6	-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p>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p>	<p>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分</p> <p>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分</p> <p>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分</p> <p>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分</p> <p>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p>	3.94	<p>1 季度执行率得分=10.38%*1分，</p> <p>2 季度执行率得分=54.74%*1分，</p> <p>3 季度执</p>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结果	扣分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		行率得分=98.20%*1分， 4季度执行率得分=99.06%*1分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65.60%*2分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6	受疫情防控影响，深汕生态环境科技园园区七通一平勘察设计招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结果	扣分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况					标及项目建议书编制工作未能如期顺利完成，扣2分。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6	-
		效果性	25	社会效益、经济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5	25	-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结果	扣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结果	扣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情况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p>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满意度<math>\geq</math>95%的，得 6 分；</li> <li>2. <math>90\% \leq</math>满意度<math>&lt;</math>95%的，得 4 分；</li> <li>3. <math>80\% \leq</math>满意度<math>&lt;</math>90%的，得 2 分；</li> <li>4. 满意度<math>&lt;</math>80%的，得 1 分。</li> </ol>	6	-